

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國小學童清寒獎助學金申請單

學生姓名		性別		生 日	年 月 日
校 名		班級		學校電話	
學校地址					
學生住址				家長電話	
家中 狀 況 概 述					

班級導師簽名：

1. 請備妥 107 學年度上學期的申請學生之成績單、本會清寒獎助學金申請單、貴校自行收納款項收據等。
 - (1) 家境清寒亦好學者。(品格良好、學業總平均甲等以上)
 - (2) 每校壹名，請 貴校自行審查該生資格是否符合申請條件。
 - (3) 學童清寒獎助學金，新台幣貳仟元整。
 - (4) 本專案若有疑問，請致電洽本會人員
專線：(07)338-1229，傳真：(07)333-2184。
 - (5) 申請表格、公文等請 貴校自行複印留存，以便日後查詢。
2. 請 貴校先行將收據開立（貴校對外統一收據即可）。
上開收據之繳款人暨補助撥款單位：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，
事由：國小學童清寒獎助學金。與上述上繳附件資料一同掛號寄至本會。
（本會聯絡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景德路 2 號，郵遞區號：80656）。
3. 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 108 年 03 月 11 日止
4. 本會收到 貴校申請資料無誤，即在一個月內將獎學金匯款至指定帳戶，請逕自查看入帳與否，本會不另行通知。
5. 貴校的公庫帳號，請勿提供銀行虛擬帳戶，特殊情形請致電本會。
6. 貴校統一編號：_____

銀行：_____銀行（農會／郵局）_____分行（部／支）

戶名：_____

分行代碼		帳號	
------	--	----	--

（※銀行、戶名、分行代碼、帳號、統一編號請務必填妥詳細，以利銀行匯款作業）